

公司代码：603329

公司简称：上海雅仕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泰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广西新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云南新为物流有限公司、香港新捷桥有限公司、新疆新思物流有限公司、阿拉山口新思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江苏雅仕贸易有限公司、江苏宝道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江苏新为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青海运达运输有限公司、宣汉华远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新曦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安徽长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亚欧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有限公司、云南雅仕新为供应链有限公司、上海瑞雅通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欧亚供应链阿克套”有限责任公司、山东雅仕贸易有限公司、ACEplorer GmbH、江苏宝路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江苏货达天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霍尔果斯新思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欧亚供应链阿拉木图”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爱丝勒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新为物流有限公司、湖北雅仕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发展战略、组织架构、投资管理、筹资管理、资金活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采购管理、工程项目、财务管理、财务报告、资产管理、销售管理、人力资源、合同管理、内部监督、行政事务等方面。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发展战略、人力资源、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产管理、内部监督和财务报告等方面。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及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的 2%	错报 $\geq$ 营业收入的 1%且错报 $<$ 营业收入的 2%	错报 $<$ 营业收入的 1%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2%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且错报 $<$ 资产总额的 2%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3、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4、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5、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3、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以上	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1,000 万元以下	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重大事项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3、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情况属实，造成重大社会影响；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7、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
重要缺陷	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3、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5、重要业务制度或执行中存在较大缺陷；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7、出现较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
一般缺陷	1、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2、公司员工违反内部规章，给公司造成一般损失；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4、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经审慎评估，本公司构建的内部控制体系与公司当下经营规模、业务涉猎范围、市场竞争格局以及风险状况实现了精准适配，且具备高度灵活性，能够依据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动态演变，及时、有效地进行策略性调整。

在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中，所纳入评价范畴的单位、开展的各项业务、涉及的关键事项以及重点高风险业务领域，全方位覆盖了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主要环节与核心板块，确保了评价工作的完整性与全面性，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在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以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两大关键维度，均未出现重大缺陷与重要缺陷，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稳定且高效。

展望 2025 年，公司将坚定不移地推进内部控制制度的优化升级工作，持续加大内控管理投入力度，进一步提升内控管理精细化水平。公司将通过强化风险防控机制，对各类风险实施全流程管控，即强化事前风险预警与精准识别、事中严密监控与有效干预、事后系统复盘与全面评估，切实筑牢风险防线，为公司高效运营、稳健前行以及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刘忠义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